

2021 年度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0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5
一、职能简介.....	5
（一）主要职能。.....	5
（二）机构情况.....	6
（三）人员情况.....	6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7
三、机构设置.....	10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8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9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 附件.....	24
附件 1.....	24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关于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评价报告.....	24
附件 2.....	35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1 年度政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5
第五部分 附表.....	5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7
二、收入决算表.....	57

三、支出决算表.....	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7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7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7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7

(注：请单位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有关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参与拟订全市公共资源交易规则和相关政策。

2、承担国家投资规模以上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国有产权、特许经营权出（转）让、土地（矿业权）出（转）让等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的进场集中交易，为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

3、负责研究制定集中采购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集中采购内部操作流程；受采购单位委托，依法进行采购。配合做好市本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情况检查活动。

4、负责进场交易项目的现场监督工作，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场所秩序，做好现场协调沟通等工作。对现场交易活动的影音资料进行刻录保存、整理归档。

5、负责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从业者现场行为公开制度和现场信誉评价管理制度，记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情况，开展场内信用信息记录、评价并对外发布，协助有关部门搭建公共资源交易诚

信行为记录公告平台。

6、负责办理中介机构进驻登记，按程序公开选取中介服务，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对中介机构实施管理、监督及信用评价。

7、负责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信息技术平台的日常管理。参与对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分中心相关业务工作的培训，配合做好对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的指导检查工作。

8、完成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情况

根据《绵阳市机构改革方案》（绵委发〔2019〕1号）、《绵阳市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绵机改〔2019〕1号）和《关于部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川编发〔2019〕89号）精神规定，绵阳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更名为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是绵阳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副处级，挂绵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牌子。

（三）人员情况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现内设机构6个，事业编制18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副科级以上领导职数6名。

截止2021年底，中心共有在职职工20人。其中：事业管理岗人员13人，保留参公待遇人员6人（含机关工勤1人），事业工勤人员1人。另有退休人员3人，临聘人员25人。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完善场地建设，硬件功能设施持续提升。

一是全年投入 120 余万元，对土地拍卖厅、开标厅、监控室进行了全面升级改造，启动了政府采购电子化系统配套设施建设，中心形象和服务质量得到显著提升。二是按照省中心规范要求并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做好标识标牌的维护和更新，各类标识标牌更加醒目；增加自助服务、智能测温等设备布局，减少入口和大厅人员聚集拥挤。三是在受理大厅设置了手机移动充电桩、饮水机等便民设施。

（二）坚持应进必进，立足实际深入贯彻省交易目录。

2021 年 1-12 月，完成进场交易项目 1755 个，同比增加 36.47%，交易金额 454.51 亿元，增收 21.97 亿元，节资 7.85 亿元，收缴服务费 7799.55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 765 个，交易额 303.45 亿元，节资 7.49 亿元，节约率 2.41%；政府采购项目（含网竞商城）441 个，交易额 2.9 亿元，节约 0.36 亿元，节约率 11.04%；完成市本级土地出让成交 64 宗，交易额 106.59 亿元，增收 16.71 亿元；县（市区）土地进场出让成交 108 宗，交易额 41.18 亿元，增收 5.26 亿元；完成国有产权及其他类项目 378 宗，交易额 0.39 亿元。同时，允许和鼓励未列入《目录》的交易项目和非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进场交易，非集采目录政府采购、涉密政府采购、公车拍卖、国省驻绵单位、驻绵部队等项目已进入中心开展交易活动。此外，配合市财政局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制

度体系，建设政府采购电子商城并已上线，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网上竞价和商场直购行为。

（三）坚持统一规范，全流程电子化迈出新步伐。

一是不断优化工程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只需登录交易平台，就可远程解密投标文件，观看开标现场直播，查询开标结果，实现现场互动，打破区域时间限制，从面对面到不见面转变。2021年完成工程建设不见面开标831个；完成远程异地评标项目114个，其中，外省远程异地评标9个。二是鉴于群众普遍反映评定分离类项目抽取环节耗时长、大量人员聚集现场等候、增加疫情防控风险的问题，将投标人现场参与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候选人改为投标人代表在线观看现场直播的方式，自8月1日上线使用以来，已经实施60个项目，涉及投标人16160家，其中绵阳市外及川内涉及13806家，川外948家，真正实现投标人“零跑路”，为其有效节约投标成本约1500余万元，得到广泛好评。同时，为疫情防控期间减少人员聚集，找到了有效的解决途径。三是按照省中心工作要求，完成了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统一认证，实现“一地注册、全省通用”；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四川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系统对接，7月底已通过省交易中心与省大数据中心数据接口。四是积极与市住建委对接，取消了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用户注册现场审核、电子押证等环节，进一步优化招投标营商环境。五是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方式项目实现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在家即可完成所有投标事宜，实现“零”跑路；评标专家可在线与供应商无障碍沟通，全程可监控；两地（或多

地) 评标专家在线确认结果, 音视频自动保存; 监管部门全程在线监控, 监控信息事后可调取, 有效提高了监管效率, 目前已开展政府采购远程异地评标项目 5 个。

(四) 坚持公开透明, 目录标准全公开人员履职有监督。

一是为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提高公共资源交易透明度, 制定了《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标准目录》。《办法》要求按照“谁批准、谁公开, 谁实施、谁公开, 谁制作、谁公开”的原则, 对我市公共资源交易的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等全过程信息的公开。二是结合国务院第八次大督查要求, 全面梳理了对外发布的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办事指南、通知公告、交易信息、咨询电话等, 进一步精简了办理资料、压缩了服务时限。三是进一步强化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监督流程, 制定了《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监督工作规程(试行)》建立动态巡检、随机抽查机制, 提升音视频资料归档的全面性、完整性。四是制定《绵阳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质疑答复实施细则(试行)》《绵阳市政府采购中心质疑处理内部规范(试行)》, 规范了质疑受理、处理流程, 有效提升政府采购质疑处理质效。五是做好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 积极配合纪检监察、公安、审计等涉及案件办理所需的项目档案查阅, 协助提供交易现场档案、音视频资料 45 个。

(五) 强化廉政思想教育, 筑牢风险防控和制度防线。

一是按照验收评估标准, 印发了中心《政府采购项目内部控

制管理制度》《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监督工作规程（试行）》《聘用人员管理办法（试行）》《成立网络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从规范流程、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多个角度对风险进行防控。二是中心结合政府采购巡视巡察反馈问题，对现有廉政风险点进行了全面梳理，动态台账管理，各项反馈问题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三是结合“听音问廉”活动开展，悉心听取招标人、投标人、供应商、代理机构等多方意见建议，深入了解各方交易主体反映的突出问题。四是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的扎实开展，确保每周不少于2小时的集体学习；前往北川红军长征纪念馆、中江县黄继光纪念馆、游仙区飞龙山红军烈士陵园，开展“学党史、忆先烈、守初心、担使命”主题教育活动；邀请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组长为全体干部职工开展廉政专题辅导，以案释法，警钟长鸣。

三、机构设置

中心属于绵阳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其他事业单位1个。中心被纳入2021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250.04964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31.096527 万元，下降 17.04%。主要变动原因是由于疫情和政策调整等影响，有些项目未能及时实施。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05.671988 万元（不含上年结转资金 19.352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5.671988 万元，占 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25.0248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5.32308 万元，占 45.81%；项目支出 609.701744 万元，占 54.19%。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30.696812 万元。与 2020 年的 2449.624715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8.927903 万元，下降 8.9%。主要变动原因是由于疫情和政策调整等影响，有些项目未能及时实施。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05.6719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28%。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4.504212 万元，下降 8.7%。主要变动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和政策调整等影响，有些项目未能及时实施。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5.0248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45.850044 万元，占 92.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789 万元，占 3.2%；卫生健康支出 8.5138 万元，占 0.77%；住房保障支出 33.38208 万元，占

2.97%。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05.671988，完成预算 98.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37.14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2.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87.1717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18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09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0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8.47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7.20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6.17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调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5.323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8.583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6.73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

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31529 万元，完成预算 13.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按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和控制“三公”经费，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和审批。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45899万元，占8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563万元，占1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中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和出国（境）人员。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0年持平，均为0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45899万元，完成预算18.6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3.659255万元，增长96.3%。主要原因是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通过置换方式将市政协、市残联交回的2辆公务用车（旧车）调配至我中心，以上车辆均已使用一定年限，存在不同程度老化，车辆维修费较高；加之，今年土地拍卖增加，外出实地查看拍卖土地情况的频次增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2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45899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

政府采购、土地（矿权）出让、产权交易、经营权出（转）等类别纳入中心后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租赁费，包括土地出让前期与国土、规划等部门对宗地（矿）进行勘察，土地出让期间带领竞买人到现场实地考察，通过对出让宗地（矿）现状、交通设施、基础配套设施情况及交通、科技、教育、文化、宜居等投资环境方面了解绵阳及二级市场转让地（矿）现场勘察及采购中心对重大项目及技术含量高的采购任务进行市场调查所产生的燃油费、过路过桥费、停车费、车辆租赁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563 万元，完成预算 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0.2263 万元，增长 35.92%。主要原因是本年标准化建设及营商环境国评工作各地市州相互考察学习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56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及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等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6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856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中心全年无外事接待事项及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心是事业单位，无需填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21 年，中心事业运行经费支出 437.1483 万元，比 2020 年的 333.0872 万元，增加 104.0611 万元，增长 31.24%。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2020 年部分项目启动较晚，加之部分项目方案申报、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需建设完成、合格后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故 2020 年部分项目经费结转至 2021 年支付；二是中心现有办公用房的房租逐年递增，租金逐年增高，每年递增比例为 8%；三是为满足进场交易项目日益增加的需要，2021 年中心对评标室进行了改造升级。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1.863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1.383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48 万元。

主要用于评标室改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一体化平台运维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1.86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1.56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92%。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业务用车 2 辆。主要是用于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土地（矿权）出让、产权交易、经营权出（转）等类别纳入中心后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租赁费，包括土地出让前期与国土、规划等部门对宗地（矿）进行勘察，土地出让期间带领竞买人到现场实地考察，通过对出让宗地（矿）现状、交通设施、基础配套设施情况及交通、科技、教育、文化、宜居等投资环境方面了解绵阳及二级市场转让地（矿）现场勘察及采购中心对重大项目及技术含量高的采购任务进行市场调查等。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心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专家劳务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护专项经费、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网络通讯及维护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经费、市场调查及培训费、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专项经费、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注：单位2021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为本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中涉及本单位的附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各类运维费、业务委托费以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用等。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職業年金缴费

12.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指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以及失业、工伤、生育、大病统筹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么积金。

1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事业单位对无住房职工或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支付的购房补贴。

（解释本单位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1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单位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单位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关于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报告

市财政局：

按照贵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绵财绩〔2022〕4 号）文件精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按照“全范围、全级次、全内容”的原则，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认真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绵阳市机构改革方案》（绵委发〔2019〕1 号）、《绵阳市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绵机改〔2019〕1 号）和《关于部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川编发〔2019〕89 号）精神规定，绵阳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更名为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是绵阳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副处级，挂绵阳市政府采购中心牌子。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落实有关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参与拟订全市公共资源交易规则和相关政策。

2. 承担国家投资规模以上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国有产权、特许经营权出（转）让、土地（矿业权）出（转）让等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的进场集中交易，为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

3. 负责研究制定集中采购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集中采购内部操作流程；受采购单位委托，依法进行采购。配合做好市本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情况检查活动。

4. 负责进场交易项目的现场监督工作，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场所秩序，做好现场协调沟通等工作。对现场交易活动的影音资料进行刻录保存、整理归档。

5. 负责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从业者现场行为公开制度和现场信誉评价管理制度，记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情况，开展场内信用信息记录、评价并对外发布，协助有关部门搭建公共资源交易诚信行为记录公告平台。

6. 负责办理中介机构进驻登记，按程序公开选取中介服务，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对中介机构实施管理、监督及信用评价。

7. 负责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信息技术平台的日常管理。参与对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分中心相关业务工作的培训，配合做好对县（市、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的指导检查工作。

8. 完成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单位人员编制情况

中心现内设机构 6 个，事业编制 18 名（未含 2 名工勤人员），

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6 名。

2021 年底，共有在职职工 20 人，其中：事业管理岗人员 13 人，保留参公待遇人员 6 人（含机关工勤 1 人），事业工勤人员 1 人。退休 3 人，临聘人员 2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2021 年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财政资金收入总额 1105.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1163.56 万元，追加预算 26.83 万元，追减预算 84.72 万元。上年结转 19.35 万元。

（二）2021 年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支出共计 1125.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5.32 万元，占总支出 45.81%，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61.1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46 万元；项目支出 609.7 万元，占总支出 54.19%。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35 万元，其他资本支出 100.35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情况

1. 编制完整情况

中心 2021 年预算编制已将单位收入、支出全部纳入部门综合预算管理。

2. 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中心 2021 年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项目可量化，考核有依据。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中心 2021 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2021-2023 年部门支出规划和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通知》（绵财预[2020]37 号）文件要求，本着厉行节约，控制支出，规范管理原则，对人员编制、实有人数、工资状况、资产情况等基础信息数据认真核定，及时修改完善基础信息数据库，保证了部门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的准确性。对项目支出，根据工作需要，进行认真评审，严格控制项目个数和资金规模。在编制 2021 年决算方面，准确把握填报口径，熟练运用决算软件，严格按照编审要求填报数据，确保按时上报数据。

（二）执行管理情况

中心 2021 年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政下达的用款计划执行，为提高项目支出用款计划与项目进度的协调性，中心的各类项目支出严格根据年度工作计划按月进行申报，加强账务核算和资金支付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对公用支出，按财政下达的资金执行，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财务报账审批程序规范，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相关规定及《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三）支出绩效情况

1. 部门支出绩效

（1）行政运转保障。中心的各类开支均围绕行政运转开展，主要用于保障中心正常运转、日常工作以及交易平台建设和发展等。一年来，中心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在统筹推进

疫情防控和项目交易、营商环境国评省评、“全省示范交易中心创建”、交易全流程电子化、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省委政府采购专项巡视等重点工作中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不断提升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质量，在经费充分保障的基础上，各项工作成效显著，荣获“绵阳市五一巾帼标兵岗”、“2021年度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创新创优服务先进单位”等称号。

（2）机关厉行节约。中心一向秉承“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公务接待费20万元，实际支出0.86万元，较2020年度0.63万元增长36.5%，主要增长原因是当年标准化建设及营商环境国评工作各地市州相互考察学习增多。2021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7.46万元，较2020年度3.8万元上升96.32%，上升的主要原因为车辆老化，车辆维护费用增加。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3）机关节能降耗。严格控制水、电、气、燃油费用支出，与上年支出持平。

2.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1）资金绩效分配情况。中心项目资金根据年初重点工作安排，既体现实际需要，又考虑财力可能，按照统筹兼顾、保证重点的原则，根据工作目标任务，合理安排预算，采取各种节约和节能减排措施，有效控制项目支出，强化内部监督检查，确保工资性支出和正常运转的资金需要，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中心对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对资金支付依据和标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严格按照《财务审批流程》审批报销。严格按照《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项目管理办法》管理项目，对项目申报、实施、验收、资金使用等方面均是按规范程序操作。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中心在市委、市政府、局机关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继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为助推绵阳国家科技城和建设西部经济强市发挥了积极的作用。2021年全年，完成进场交易项目1755个，同比增加36.47%，交易金额454.51亿元，增收21.97亿元，节资7.85亿元，收缴服务费7799.55万元。其中：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765个，交易额303.45亿元，节资7.49亿元，节约率2.41%；政府采购项目（含网竞商城）441个，交易额2.9亿元，节约0.36亿元，节约率11.04%；完成市本级土地出让成交64宗，交易额106.59亿元，增收16.71亿元；县（市区）土地进场出让成交108宗，交易额41.18亿元，增收5.26亿元；完成国有产权及其他类项目378宗，交易额0.39亿元。

(四) 财务管理情况

中心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完善，会计核算账目清晰、档案管理规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五)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积极开展对本单位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对自评结果加以总结分析，为中心领导决策提供参考。

（六）综合管理情况

1. 非税收入政策执行情况。

中心按照省物价局、省国土资源厅《关于重新制定地（矿）权交易服务收费的通知》（川价法〔2006〕229号）、省发改委、省政府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关于规范全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服务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5〕86号）和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绵阳市政务服务管理局《转发〈关于规范全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服务收费的通知〉的通知》（绵市发改收费〔2015〕79号）文件的规定，严格执行土地交易服务费的非税收入收缴工作。

2. 非税收入解缴情况。

2021年共解缴非税收入83607685.43元，包括土地交易服务费83603863.43元和资产报废残值收入3822.00元。

3. 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情况。

中心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做到“应编尽编”，不存在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情况。

4. 政府采购实施情况。

中心政府采购事项方式、程序合规，不存在执行进度缓慢情况。

（七）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信息公开情况。

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均按要求向社会公开。

2. 绩效结果整改情况。

中心针对绩效管理过程（包括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及中期评估和重点绩效评价）中提出的问题，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措施，将绩效评价结果压实，为预算精细化管理起到很好的推动作用。

3. 结果应用反馈情况。

中心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运用绩效结果报告，并对绩效结果反馈问题进行了整改。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中心财政专项实施情况较好，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规范，认真落实各项制度，严格按程序组织实施，完成了建设任务，建设质量合格，发挥了示范引导作用，促进了事业健康发展。对照《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认真自评检查，自查得分92.45分（详见《2021年度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二）存在的问题。因政策调整，部分项目启动较晚，加之部分项目方案申报、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需建设完成、合格后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项目执行过程中推进力度还需进一步增强，故部分项目支付进度相对较缓慢，完成期限较滞后。

（三）下一步打算。中心将切实改进工作计划，在预算下达

后，加快预算执行力度，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确保专项预算执行更加合理、及时；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监督管理制度，对项目进行及时追踪，分季度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按期完成项目任务，充分发挥其经济、社会效益；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经费支出的审核和审批。

附：《2021 年度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2 年 4 月 11 日

附：

2021 年度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明细表

2021 年评价指标体系			单位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管理 (54 分)	预算编制 (17 分)	编制完整 (3 分)	3
		目标制定 (5 分)	5
		编制准确 (9 分)	9
	预算执行 (19 分)	支出规范 (5 分)	5
		支出控制 (5 分)	5
		动态调整 (9 分)	7.92
部门预算管理 (54 分)	完成结果 (18 分)	预算完成 (10 分)	7.53
		目标完成 (6 分)	4
		违规记录 (2 分)	2
综合管理 (36 分)	非税收入管理 (8 分)	政策执行 (2 分)	2
		及时更新 (2 分)	2
		收入解缴 (4 分)	4
	政府采购管理 (8 分)	预算管理 (4 分)	4
		采购实施 (4 分)	2
	资产管理 (8 分)	配置使用管理 (6 分)	6
收益核算 (2 分)		2	
	内控制度管理	制度建设 (5 分)	5

	(8分)	制度执行(3分)	3
	三公经费管理 (4分)	预算编制执行(4分)	4
绩效结果应用 (10分)	信息公开(4分)	预算公开(2分)	2
		决算公开(2分)	2
	整改反馈(6分)	结果整改(3分)	3
		应用反馈(3分)	3
合计		100	92.45

注：若某部门不存在某项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则该评价内容或评价指标不计入该部门评价范围，应在自评和和自评报告中阐述说明，即该部门评价总分 = 不含该评价内容或指标的评价总分 / (100- 该评价内容或指标所占分值) *100

附件 2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1 年度政策 (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以“加快推进平台交易全覆盖，不断深化交易全流程电子化，持续提升办事效率”为目标，坚持依法依规办事，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认真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助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绵阳西部经济强市建设。2021 年，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本中心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发展目标，承担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等事业发展相关工作，以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级部门 2021-2023 年支出规划和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绵财预[2020]37 号）文件精神，本着厉行节约，控制支出，规范管理原则，对项目支出进行认真评审，我中心编制项目预算主要包含下列内容：

1、年初预算专项预算，具体包括：（1）专家劳务费专项预算 85 万元；（2）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控专项经费 90 万元；（3）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 297 万元；（4）网络通讯及维护费 10 万元；（5）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经费 70 万元；（6）市场调查及培训费 7 万元；（7）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专项经费 87 万元；（8）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 9 万元；（9）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 16 万元；（10）

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 60 万元。共计：731 万元。

2、市财政局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绵财预〔2021〕9 号）文件下达交易平台项目：专家劳务费专项预算财政资金 85 万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控专项经费 90 万元、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 297 万元、网络通讯及维护费 10 万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经费 70 万元、市场调查及培训费 7 万元、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专项经费 87 万元、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 9 万元、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 16 万元、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 60 万元，共计 731 万元。

3、年中财政追加不见面开标系统建设尾款 22.53 万元，申请拨回应该退还给投标企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 4.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9.35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中心依托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在推进平台整合和互联互通上开展了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持续深化全流程电子化，创新招投标活动方式，制度重点工作任务。具体包括以下几点：

一是鉴于当前疫情防控严峻形势和群众普遍反映强烈的工程建设随机抽取项目抽取环节耗时长，大量投标人到现场聚集等候的问题，勇于担当，在局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创新方法，将原工程建设项目现场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方式改为投标人代表在线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即可观看抽取中标候选人全程直播，避免因疫情原因造成项目积压情况。

二是有序推进土地出让全流程电子化，实现网上报名、网上缴纳竞买保证金、网上选择号牌，加大土地推荐力度，依法做好对竞买人的服务和业务咨询。

三是按照省中心工作要求，完成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统一认证，实现“一地注册、全省通用”；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四川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系统对接。

四是积极与市住建委对接，减少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用户注册现场审核、电子押证等环节，进一步优化招投标营商环境。

五是推动政府采购各方式全流程电子化上线工作，进一步提高项目评标质量和监管的实效。

六是按照优化营商环境的目标任务要求，全面梳理对外发布的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办事指南、通知公告、交易信息、咨询电话等，精简办理资料、压缩服务时限，进一步方便各方交易主体。

七是按照全省“示范交易中心”检查要求，开展回头看工作，对中心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进行全面提升。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市财政下达年预算资金 731 万元，资金的下达、使用与项目完全相符。

二、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绵阳市财政局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绵财预〔2021〕9 号）文件下达年的 2021 年专项资金 731 万元

已全部到位。我中心严格按照财政下达的项目和预算数据分项目依规执行。

(二)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到位资金 731 万元，年初结转资金 19.35 万元，财政年中追加 26.83 万元。实际支出 609.7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 167.48 万元（结转原因为部分项目未达到验收标准，不能满足使用需要，均需待符合验收要求后予以支付）。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均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中心对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对资金支付依据和标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严格按照财务审批流程审批报销。严格按照《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及《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内部控制手册》的要求管理项目，对项目申报、实施、验收、资金使用等方面均是按规范程序操作。所有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具体分析如下：

1、着力推动高密度安排部署。提请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绩效评价小组，对中心 2021 年度公共资源交易工作作出全面动员和系统部署。印发《绵阳市 2021 年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工作要点》《2021 年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细化工作措施，全面落实了项目任务。实现交易过程全流程电子化基础上，创新工作方式，推动公共资源交易更加规范高效便捷。

2、严格执行用款计划。为提高项目支出用款计划与项目进度的协调性，我中心严格根据项目支出年度工作计划实施按月申

报，加强账务核算和资金支付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执行过程中，财务报账审批程序规范，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以来，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规范化“示范交易中心”创建成果，深入推进平台整合共享，加快建设规则统一、公开透明、服务高效、监督规范、运行顺畅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发挥了积极的作用。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日益严峻的形势，坚持防疫、交易“两不误”，推动各项交易项目高效有序开展，2021年完成进场交易项目1755个，同比增加36.47%，交易金额454.51亿元，增收21.97亿元，节资7.85亿元，收缴服务费7799.55万元。其中：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765个，交易额303.45亿元，节资7.49亿元，节约率2.41%；政府采购项目（含网竞商城）441个，交易额2.9亿元，节约0.36亿元，节约率11.04%；完成市本级土地出让成交64宗，交易额106.59亿元，增收16.71亿元；县（市区）土地进场出让成交108宗，交易额41.18亿元，增收5.26亿元；完成国有产权及其他类项目378宗，交易额0.39亿元。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资金绩效分配情况。**中心项目资金根据年初重点工作安排，既体现实际需要，又考虑财力可能，按照统筹兼顾、保证重点的原则，根据工作目标任务，合理安排预算，采取各种节支、

控支措施，有效控制项目支出，强化内部监督检查，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2、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中心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积极开展对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对评价结果加以总结分析，为中心领导决策提供参考。

3、绩效评价工作建设情况。我中心拟对项目进行及时追踪，分季度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改进工作计划安排，在预算下达后加快上半年的预算执行，确保按期完成项目任务，充分发挥其经济、社会效益。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专家劳务费专项经费 85 万元，实际支出 61.5 万元，完成率 72.35%(政府采购项目为动态下达，劳务费支出会因项目数量和评标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费用也会随之发生增减变化);(2)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控专项经费 90 万元，实际支出 59.37 万元，完成率 66%(三级等保测评费用，采购三次均流标，故部分费用未实现支付);(3) 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 297 元，上年结转 18.35 万元，实际支出 282.86 万元，完成率 89.7%(因中心属于窗口单位，办事群众多，经常评标到深夜，故耗电量较高，但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为动态下达，电费支出会因项目数量和评标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费用也会随之发生增减变化，且考虑到中心即将搬至新场地，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和减少了维修费的开支);(4) 网络通讯及维护费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完成率 100%;(5)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经费 70 万元，实际支出 70 万元，完成率 100%;(6) 市

场调查及培训费 7 万元，上年结转 1 万元，实际支出 7.45 万元，完成率 93.13%（受疫情影响，部分调研项目未实施）；（7）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专项经费 87 万元，实际支出 69.5 万元，完成率 79.9%（剩余 17.5 万元为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运维费尾款，需按合同约定服务期到期后予以支付）；（8）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 9 万元，实际支出 9 万元，完成率 100%；（9）不见面开标建设经费尾款 22.53 万元，完成率 100%；（10）政府采购保证金 4.3 万元，完成率 100%；（11）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 60 万元，未实现支付（已完成政府采购，因未达到验收要求，延迟付款）；（12）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 16 万元，实际支出 13.2 万元，完成率 82.5%（最终中标价低于预算金额）。

正是因为有了上述项目的资金保障，中心 2021 年度工作才得以顺利开展，取得了一些成效，具体如下：

（1）强化政治站位和责任担当 全面落实系统治理主体责任

一是认真按照省、市开展系统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和全市系统治理工作联席会议精神，逐一逐项细化任务分工，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做到任务明确、责任清晰。二是牢牢把握时间节点，将系统治理工作与交易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全面统筹安排各类进场交易项目，2021 年 1-12 月，中心完成进场交易项目 1755 个，同比增加 36.47%，交易金额 454.51 亿元，增收 21.97 亿元，节资 7.85 亿元，收缴服务费 7799.55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 765 个，交易额 303.45 亿元，节资 7.49 亿元，节约率 2.41%；

政府采购项目(含网竞商城)441个,交易额2.9亿元,节约0.36亿元,节约率11.04%;完成市本级土地出让成交64宗,交易额106.59亿元,增收16.71亿元;县(市区)土地进场出让成交108宗,交易额41.18亿元,增收5.26亿元;完成国有产权及其他类项目378宗,交易额0.39亿元。三是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全面梳理了政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通过网站等渠道对外发布了《绵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绵阳市招标投标法规文件保留目录的公告》;四是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对办事指南、咨询电话等对外资料按照营商环境要求进行全面再检查;同时积极与市住建委对接,取消了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用户注册现场审核、电子押证等环节,进一步精简流程环节,降低交易成本。

(2) 聚焦营商环境建设目标 持续深化交易全流程电子化

一是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建设,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土地(矿业)出让、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四大类全流程电子化,累计优化系统功能500余项;积极落实CA跨平台跨区域互认,实现全省CA及电子签章兼容互认。二是坚持防疫交易两不误,主动担当作为,将投标人现场参与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候选人改为投标人代表在线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观看抽取全程现场直播的方式;该方式自8月1日上线使用以来,已经实施60个项目,涉及投标人16160家,其中绵阳市外及川内涉及13806家,川外948家,实现投标人“零跑路”,为其有效节约投标成本约1500余万元,得到广泛好评。同时也为疫情防控期间减少人员聚集,找到了有效的解决途径。三是稳步推动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全

覆盖，目前已顺利实现跨省、多地专家协同评标 114 个，有效降低了评标成本和专家跑路时间。**四是**有序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开工贷”平台、保证金电子保函和保险保函建设，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支持企业扎根绵阳、深耕绵阳市场，据统计，“开工贷”平台自去年上线以来，截止 2021 年底累计为 7 个工程类建设项目发放贷款，金额累计 2504 万元。目前，中心已拟定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单保函产品服务单位选择方案、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单保函服务平台接入征集公告，已报主管局和发改委审核。**五是**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化水平，将交易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果公开、保证金收退、合同签订等依法必须公开的信息进行关联展示，扩展信息内容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高信息发布的规范性。

（3）强化信用管理与协作监管 全力配合违法违规案件查办

一是强化信用管理，对照《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现场行为规范》《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等文件要求，对各方交易主体的信用记录在交易活动进行充分应用。**二是**建立了《四川省工程建设领域评标专家现场不良行为记录表》《招标代理机构进场代理行为记录及评价表》，今年以来，共发现评标专家迟到行为 1 起，代理机构不良行为 1 起，项目业主单位未按时到达开标现场情况 1 起，在中心网站曝光平台曝光。**三是**主动与纪委监委、发改、交通、国土、公安等行业及监督执法部门主动对接，积极配合纪检监察、公安、审计等涉及案件办理所需的项目档案查阅，2021 年协助部门查办案件提供交易现场档案、音视频资料 45 个；建立了动态巡检、随机抽查机制，

提升音视频资料归档的全面性、完整性。**四**是在市级交易平台增设了“举报专栏”，通过中心公示栏、户外大屏等渠道公开相关部门的投诉举报和线索征集的电话和电子邮箱，接受社会监督，做好舆论引导。

(4) 筑牢拒腐防变防线 打造风清气正交易队伍

一是严格落实省纪委、省中心、市纪委、市发改委、市政务监管局党组和市纪委派驻纪检组的重要精神和部署，进一步细化了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二**是印发了《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监督工作规程（试行）》《成立网络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中心聘用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从现场管理、信息安全、人员管理等多个方面对招投标“线上”和“线下”进行了规范；对交易受理区、组织区、评审区开展常态化巡查，随机抽查项目档案的完整性，定期检查电子交易系统、交易公共服务系统、现场安防监控系统及数据，保证电子系统的稳定性、安全性；加强系统安全保护，在市公安局取得了《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此外，签订了《综合电源应急保障协议》，保证在突发停电时机房正常运行，开评标活动正常开展。**三**是主动公开服务流程、工作规范和监督渠道，依法对交易公告、资格审查结果、成交信息等进行公开；建立了《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招投标台账》和《中心各科室廉政风险点台账》，一旦发现插手干预招投标情况，立即向局党组、派驻纪检监察组报告。**四**是结合“听音问廉”活动开展，悉心听取招标人、投标人、供应商、代理机构等多方意见建议，深入了解各方交易主体反映的突出问题，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

活动深入开展。**五是**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的扎实开展，确保每周不少于 2 小时的集体学习；前后前往北川红军长征纪念馆、中江县黄继光纪念馆、游仙区飞龙山红军烈士陵园等地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六是**认真落实廉政谈心谈话制度，今年以来开展廉政警示教育 6 次，集体廉政谈话 4 次，领导班子与科室负责人，科室负责人与干部职工层层开展了谈心谈话；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组长为全体干部职工开展廉政专题辅导 1 次，以案释法，警钟长鸣。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部分项目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为受政策调整和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启动较晚，加之部分项目方案申报、建设、验收等耗时较长，需建设完成、合格后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项目执行过程中推进力度还需进一步较强，故部分项目支付进度相对较缓慢，完成期限较滞后。

下一步改进措施：中心将改进工作计划，在预算下达后加快上半年的预算执行力度，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以确保专项预算执行更加合理、及时；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监督管理制度，对项目进行及时追踪，分季度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按期完成项目任务，充分发挥其经济、社会效益。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用于辅助以后年度项目预算精准化管理，实施绩效评价全过程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附：1、专家劳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2、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3、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4、网络通讯及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5、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6、市场调查及培训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7、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8、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9、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10、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2年4月11日

附 1:

专家劳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专家劳务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5 万元	61.5 万元	72.35%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85 万元	61.5 万元	72.35%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承接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项目,节省单位采购成本并采购到满意商品。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项目数量	1700 个	1800 个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完成评标专家劳务、交通费、误餐费等	85 万元	61.5 万元	此费用根据评标时间据实核算,因 2021 年受疫情影响,项目个数减少,加之启用电子标后,评标时间相应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节省单位采购成本并买到满意商品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全市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采购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了本单位的业务需要及采购单位购置到满意的商品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2: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运行安全防控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0 万元	59.37 万元		65.97%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90 万元	59.37 万元		65.97%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科技预防腐败能力,更好适应当前“互联网+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趋势要求,进一步夯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全保障水平,提高办事效率,提升办事群众满意度。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招投标交易规范化、效率更高、等级测评达标	》80%	9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光盘离线备份建设及维护、防控安全人员工作经费、设备改造升级及维护费	90 万元	59.37 万元	部分项目采购三次均流标,将完善采购方案,为再次申报做好准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的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信息安全防御能力、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顺利开展、满足招标企业交易正常运行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3

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桃花岛办公及业务用房租金及管理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97 万元	282.86 万元	95.24%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297 万元	282.86 万元	95.24%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方便办事群众。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和停车场,方便办事群众	》80%	10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根据合同约定,每年需一次支付全年房租(租金逐年递增 8%)、物管费、水电费、保安保洁服务费等	297 万元	282.86 万元	因中心属于窗口单位,办事群众多,经常评标到深夜,故耗电量较高。但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为动态下达,电费支出会因项目数量和评标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费用也会随之发生增减变化;加之考虑到中心即将搬至新场地,压缩和减少了维修费的开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的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供固定的办公场地,更好地促进了工作的开展,方便群众办事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4:

网络通讯及维护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网络通讯及维护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其中: 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0%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网络通畅, 促进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顺利开展, 方便办事群众。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网上招标、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等系统提供网络保障	》80%	10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网络光纤费、通讯、维护费	10 万元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的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了本单位的业务需要, 更好地促进了公共资源项目交易工作的开展, 方便群众办事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 在汇总时, 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 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5: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0 万元	70 万元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70 万元	70 万元		100%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交易程序，提高工作效率，以保证高效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工作，提高各方主体和办事群众社会满意度。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招投标交易规范化、效率更高	》80%	9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拍卖会场地租赁、办公耗材购置、保险门购置、人工劳务费、公车运行费等	70 万元	7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的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了本单位的业务需要，规范了公共资源交易行为，更好地促进了公共资源项目交易工作的开展，方便群众办事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6:

市场调查及培训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市场调查及培训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 万元		7 万元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7 万元		7 万元	100%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职工业务素质,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公共资源交易政策尽快落实及提升员工业务技能	》80%	9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前往外地市场调研、考察、学习的差旅费、培训费等	7 万元	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的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足了本单位公共资源项目交易政策落实及业务技能需要,更好地促进了公共资源项目交易工作的开展,方便群众办事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7: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维护及升级改造				
项目主管部门		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7 万元	69.5 万元	79.86%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87 万元	69.5 万元	79.86%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电子交易系统正常运行，保障各类项目正常交易，为各方主体提供技术保障。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了交易全过程电子化，保障平台稳定、运行正常、保证交易规范化、效率更高	》80%	9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系统升级改造、安全评估及维护费等	87 万元	69.5 万元	按合同约定，部分尾款需待服务期满后予以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和预防违纪违法为发生，更好地促进了公共资源项目交易工作的开展，方便群众办事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8:

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公共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 万元	9 万元	100%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9 万元	9 万元	100%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标准化建设工作,中心始终把标准化建设作为优化政务环境和推进质量强市的重要手段,持续维护中心公共资源标准化建设。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标准化建设流程规范、效率更高	》80%	9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标识牌制作费、资料印刷费、耗材费、服务费、外出交流学习培训费、差旅费等	9 万元	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化了政务环境、规范了办事流程、满足了公共资源企业交易正常进行,更好地促进了公共资源项目交易工作的开展,方便群众办事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9:

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窗口单位工作服装采购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6 万元	13.2 万元	82.5%	
		其中: 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16 万元	13.2 万元	82.5%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标准化建设的要求, 窗口单位统一着装, 能树立政务服务新形象, 进一步促进窗口规范化、标准化服务, 提升群众办件满意率。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职工人数配置服装数量	40 套	40 套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前	2021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工作服装购置费	16 万元	13.2 万元	采购中标价低于预算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土地招拍挂等公共资源交易类别进场交易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窗口单位形象、树立政务服务新形象, 进一步促进窗口规范化、标准化服务, 提升群众办件满意率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 在汇总时, 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 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 10:

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政策(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建设专项经费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		资金使用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0 万元	22.53 万元	37.55%
		其中:中央、省补助		/	/	/
		市级财政资金		60 万元	22.53 万元	37.55%
		县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远程评标及涉密采购正常开展,根据财政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印发《涉密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9】39号)要求,中心需采购政府采购远程评标、不见面开标的配套场地硬件建设(前期市财政局已招标完成系统建设)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远程评标及涉密采购正常开展	》80%	90%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率	》80%	9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购政府采购远程评标、不见面开标的配套场地硬件建设费	60 万元	22.53 万元	部分项目已实施采购,但未达验收要求,按照合同约定,费用需待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共资源项目交易任务	》8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承接政府采购交易工作任务	》8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的政府采购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8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采购交易工作任务具有可持续性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规范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顺利开展,利用科技技术满足交易项目正常进行,提高了办事群众的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市(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注：各单位不得调整修改、删除表格格式，空表须注明“本表无数据”进行公开。)